



派出所民警的特殊“新年礼物”

——莘县公安局樱桃园派出所34小时破获系列盗窃案



民警向受害群众返还被盗车辆

本报记者 赵艳君

2023年1月1日,新年第一天。从莘县公安局樱桃园派出所领回自己失而复得的电动三轮车时,赵易握着民警的手,笑着感谢对方送给他的这份“新年大礼”。

事实上,这也是派出所送给自己的一份特殊“新年礼物”。故事要从元旦前夕,赵易遭遇的一件窝心事开始说起。

2022年12月30日上午11时许,莘县樱桃园镇百寨村村民赵易突然发现,其此前停放于门口的家用电动三



民警抓获犯罪嫌疑人。受访者供图

轮车不见了,意识到车辆被盗后,他赶忙跑到派出所报警。

接报警后,派出所所长蒋涛带领民警尤振祥、刘灿等迅速赶往案发现场进行勘查、走访,同时调取案发现场周围视频监控,以查找相关线索。

“不知道车辆具体丢失时间,民警只能凭借经验和耐心查看视频监控,

从中寻找蛛丝马迹。”蒋涛说,办案民警连续看了5个多小时之后,终于从视频监控中发现了一丝异常情况。

视频监控显示,2022年12月30日深夜0时31分,有一人驾驶涉案电动三轮车,从赵易家所在胡同内驶出,之后朝莘县观城镇方向驶去。办案民警一路追踪车辆踪迹,并在莘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图侦中队的大力支持下,逐渐掌握了嫌疑人的体貌特征,但一时无法锁定其身份。

正当办案民警考虑下一步作战方案时,一个“意外”竟然让案件有了转机。

2022年12月30日下午4时许,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受害群众肖为报警称,其在路上偶然发现了自己一周前被盗的电动三轮车,希望警方给予帮助。

民警赶到现场后,将电动三轮车驾驶人何梅带至派出所进行询问,后得知,该车系何梅丈夫郑前从他人手中收购所得。民警接着询问郑前时,对方表示,车辆系他从一名自称刘哲的男子手中购得,问及车辆来源时,刘哲明确表示是自家闲置车辆。经辨认,刘哲正是赵易车辆被盗案的嫌疑人。

根据掌握的最新线索,办案民警迅速赶到刘哲所在的村子调查走访,结果发现,刘哲已于两个多月前因病去世,有知情人表示,民警要找的人好像是刘哲的弟弟,33岁的刘力。

接下来的调查中,办案民警发现刘力近日曾入住樱桃园镇某宾馆,进

一步调取他的行动轨迹后发现,他就是肖为、赵易两起电动车被盗案的嫌疑人。

2022年12月31日,收网时机已到。

在河南警方的大力配合下,民警获取了刘力入住河南范县新区某宾馆的行动轨迹后,迅速赶赴现场对其实施抓捕。但打开宾馆房间门后,发现刘力并未在室内。见此情况,蒋涛决定兵分两路,一路在宾馆蹲守,其余警力对刘力可能落脚的网吧、台球厅进行逐家排查。当晚9时许,当民警排查至范县老城某网吧时,发现嫌疑人正在该网吧上网。民警迅速将其抓获,此时,网吧门口还停放着一辆他刚刚盗窃来的电动三轮车。

经连夜突审,犯罪嫌疑人刘力交代了2022年12月25日以来,其先后窜至河南范县老城金地广场、樱桃园镇百寨村、范县新区黄河路等地,跨省盗得3辆电动三轮车的犯罪事实。

从受害群众报案到嫌疑人落网,34个小时的时间,办案民警一鼓作气,成功抓获这名猖狂的电动三轮车大盗,并于2023年的第一天,将被盗车辆悉数返还山东、河南两省受害群众手中。“这几天虽然很累,但看到群众一个个骑着车子高兴地离开,然后不住地回头跟我们挥手致谢,对于基层派出所民警来说,没有比这再有意义的‘新年礼物’了。”听得出来,蒋涛言语满是兴奋和欣慰。

(除民警外,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以“结婚”为名 女子诈骗3.8万余元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希玉 刁萌萌) 2022年12月27日,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宣判一起诈骗案。被告人张某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1年,缓刑1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。

2022年4月份以来,50多岁的张某虚构身份,同时与茌平区的赵某某、东昌府区的王某某交往,其中赵某某为老年人。交往过程中,张某以要订婚礼、买衣服、买手机等理由骗取被害人共计3.8万余元。后被害人发现破绽,向公安机关报案,张某被抓获归案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被告人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虚构事实,隐瞒真相,骗取他人钱财,数额较大,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。

法官提醒,老年人在同“婚恋对象”交往时,一定要擦亮眼睛,提高防骗能力;要充分了解对方的情况,必要时对相关信进一步核实;一旦发现被骗,要及时收集证据,尽快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男子谎称有“熟人”进行诈骗获刑

法官提醒:要提高警惕 谨防上当受骗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希玉 刁萌萌)男子谎称在公安机关有“熟人”能办事,诈骗了朋友父亲的1万元。2022年12月28日,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宣判一起诈骗案,被告人徐某某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,缓刑1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。

27岁的徐某某大学毕业后就在济南、聊城等地打工,他也曾尝试创业,但一事无成,现在处于无业状态。2022年5月,闲来无事的他遇见了朋友刘某某,聊天中得知刘某某有违法犯罪行为,因为同伙已经被抓,公安机关很有可能正在调查刘某某。看着愁眉不展的刘某某,他计上心来,拍着胸脯,信誓旦旦地对刘某某说:“我在公安机关有‘熟人’,能帮助你处理好这件事。”他随即假模假样地给“熟人”打电话,挂断电话后告知刘某某需要1万元来打点此事。

刘某某很信任徐某某,相信他能帮自己摆平这件事。但是,他向徐某

某坦言,自己并没有这么多钱。于是,徐某某就给刘某某的父亲打电话,骗取了刘某某父亲的信任。没过几天,徐某某的银行账户上就收到刘某某父亲打来的1万元。心机颇深的徐某某还伪造了一个给别人转账的记录,这让刘某某和其父亲深信不疑。事实上,徐某某早已把骗来的1万元挥霍一空。事情败露后,徐某某被抓获归案,后徐某某进行退赃并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被告人徐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虚构事实,骗取他人财物,数额较大,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。综合全案情节,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法官提醒广大群众,一定要保持清醒,提高识骗、防骗、拒骗能力;千万不要轻信他人可以帮忙消除违法犯罪记录的说法,不要被所谓的“有关系”“找熟人”所诱惑,要提高警惕,谨防上当受骗。

男子凌晨盗窃商铺 24小时落入法网

本报讯(通讯员 耿淑芹)俗话说“君子爱财,取之有道”,但总有人企图不劳而获。2022年12月28日,东阿县公安局经过缜密侦查,迅速破获一起沿街商铺被盗窃案,成功抓获3名盗窃嫌疑人。

2022年12月27日,东阿县公安局铜城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报警称门市被盗,店内货品失窃。铜城派出所闻警而动,联合刑警二中队、合成作战指挥中心多警种作战,第一时间开展案件侦破工作。民警通过视频研判、走访群众等手段,快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刘某某、郝某某、高某某。经过综合研判,民警锁定嫌疑人踪迹,立即出击,架网蹲守,12月28日,分别在其住处将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,并扣押部分涉案物品。

经查明,2022年12月27日凌晨,刘某某等人将位于光明街府前街交叉路口一门市的卷帘门撬开,盗窃香烟20条、槟榔5包,涉案价值8000余元。

目前,刘某某等三人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中。